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大兴区税务局餐饮服务采购项目中标公告

一、项目编号：22CNIC021736168

二、项目名称：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大兴区税务局餐饮服务采购项目

三、中标信息

供应商名称：北京地道餐饮有限公司

供应商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新发地新发地银地西路 18 号北水嘉伦水产品市场内综合服务楼二层

中标金额：人民币壹仟贰佰叁拾叁万陆千肆佰捌拾元整（RMB12,336,480.00）

四、主要标的信息

服务类
名称：餐饮服务 服务范围：餐饮服务企业为采购人 10 个办公区提供食品加工制作及服务，负责职工食堂的早、中、晚三餐的餐饮制作和服务，配备餐饮服务人员 52 人。 服务要求：满足招标要求 服务时间：服务期为 2023 年 1 月 16 日至 2026 年 1 月 15 日。服务合同每年签订，是否续签以采购人考核验收结果为准。 服务标准：满足招标要求

五、评审专家名单：刘志荣、王妍、胡永红、姚苇、杨东艳、王东普、崔海燕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招标代理机构将参照原国家计划发展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计价标准（服务类）向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7.5341 万元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无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大兴区税务局

地址：北京市大兴区黄村西大街 8 号

联系方式：崔女士 010-6121811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国仪器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外大街六号中仪大厦 615 房间

联系方式：李江 010-88316253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江

电话：010-88316253

十、附件

1. 采购文件

2. 中标人《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国仪器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 日

七、提供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7-1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大兴区税务局单位的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大兴区税务局餐饮服务采购项目项目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大兴区税务局餐饮服务采购项目，属于餐饮业；承接企业为北京地道餐饮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96人，营业收入为4880.16万元，资产总额为758.37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北京地道餐饮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11月2日

备注：1. 填写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写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 授权用招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